

证券代码：831006

证券简称：久易农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沈运河先生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运河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东路支行借款 1700 万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12 月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东路支行借款 1700 万元，期限一年，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该笔借款将以销售货款回笼为还款来源，以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房产抵押向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运河、孙玉文向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措施，该关联担保已经过预计。具体事项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东路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1 日